

公司代码：601908

公司简称：京运通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运通	60190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道远	赵曦瑞
电话	010-80803979	010-80803979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158号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158号
电子信箱	ir@jytcorp.com	ir@jytcorp.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401,688,662.54	16,834,727,061.28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69,440,180.24	7,140,478,378.00	3.2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126,614.96	-82,330,095.57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720,280,469.82	820,822,106.84	10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961,802.24	71,298,962.24	22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212,330,120.54	56,872,951.07	273.34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1.03	增加2.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4	1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4	175.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8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京运通达兴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2	700,000,000	0	质押	299,290,000
冯焕培	境内自然人	20.57	409,998,668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8	51,418,098	0	无	
上海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甄投创鑫 2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8	37,499,489	0	无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27,921,637	0	无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27,921,637	0	无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	23,667,948	0	无	
余军	境内自然人	0.96	19,105,800	0	无	
张跃军	境内自然人	0.90	18,000,000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5	16,982,2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上述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冯焕培先生为北京京运通达兴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两位股东属于一致行动人。</p> <p>(2)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各业务板块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高端装备业务方面，公司前期签署的部分订单依照合同约定持续交货并确认收入，该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约 3.01 亿元。

新能源发电业务方面，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并网的光伏电站（含地面电站和分布式电站）累计装机容量为 1,240.94MW，已并网的风力发电站累计装机容量为 148.50MW，共计 1,389.44MW。该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12 亿元，较去年同期略有增长，毛利率水平依然保持 60%左右的较高水平。

新材料业务方面，得益于公司位于内蒙古乌海的新材料产业园产能持续释放，该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33 亿元，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 514%。

节能环保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约 0.26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50%，但脱硝催化剂业务的毛利率水平提升至 2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0 亿元，同比增长 109.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 亿元，同比增长 221.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 亿元，同比增长 273.34%；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1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1 元。

下半年，公司将稳步推进各业务板块的发展。

高端装备业务方面，公司将按照合同条款约定，履行晶硅生长炉的发货、交付等义务。同时，公司将重视装备产品的研发和升级改造工作，根据市场需求和客服反馈不断提升产品性能。

新能源发电业务方面，公司将继续做好已并网光伏电站和风电站的运营维护工作，努力保持行业领先的毛利率水平。锡林浩特京运通 300MW 风力发电项目预计年底前可以实现并网。

新材料业务方面，公司将重点关注内蒙古乌海新材料产业园区的生产情况，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节能环保业务方面，公司将继续强化脱硝催化剂业务的成本管控和销售拓展，提升盈利水平。

此外，公司将继续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努力为新材料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资金支持。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